

关于斗门区 2019 年区本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二〇二〇年九月)

斗门区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9 年斗门区本级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2019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和攻坚克难的艰巨任务，区财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发展大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财政管理水平提升，为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政保障。

一、全区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19 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4,35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3.3%，同比增长 13.7%。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82,502 万元，调入资金 184,556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29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3,312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752,015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4,350 万元，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税收收入 277,56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1%，同比增长 15.5%，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6%。其中：

①增值税 71,55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0.8%，同比增长 11.7%，主要是房地产业回暖同比增收较多。

②企业所得税 34,47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6.9%，同比下降 3.8%，主要是上年企业土地转让的一次性税收抬高基数。

③个人所得税 9,45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4.6%，同比下降 20.6%，主要是受上年同期股权转让抬高基数以及个人所得税提高税前扣除额度及增加六项附加扣除新政等因素影响。

④城市维护建设税 27,66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4%，同比增长 13.4%，主要是由于增值税免抵税额较多带动附加税增长较多。

⑤土地增值税 57,3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9%，同比增长 54.7%，主要是房地产企业缴纳土地增值税较多带动增长。

⑥房产税 18,83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36.8%，同比增长 49.4%，主要是征期调整，2019 年初及年底入库较多。

⑦印花税 6,76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1%，同比增长 10.8%。

⑧城镇土地使用税 7,96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6.9%，同比下降 8.2%，主要是由于 2018 年征期延长抬高基数。

⑨契税 37,20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6.9%，同比下降 4.4%，

主要上年出让土地缴纳契税较多抬高基数。

⑩其他税收 6,33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6.8%，同比增长 7.9 倍，主要是今年耕地占用税一次性税收较多。

(2) 非税收入 46,78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20%，同比增长 3.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4%。其中：

①专项收入 21,58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8.2%，同比下降 23.7%，主要是残疾人保障金入库时间推迟及按相关文件规定 2019 年暂停计提教育资金和农田水利建设资金。

②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45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1.1%，同比增长 76.6%，主要是上年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入退库导致基数下降。

③罚没收入 86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51.7%，同比增长 0.1%，与 2018 年基本持平。

④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9,16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81.8%，同比增长 70.6%，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增收带动增长。

⑤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0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6.7%，同比增长 20.7%。

⑥其他收入 1,61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8.7%，同比下降 35.5%，主要是 2018 年一次性收入拉高基数。

2. 支出情况。

2019 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7,76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6.5%，同比增长 15.2%。加上上解支出 108,035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136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724,931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3）。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7,760 万元，主要科目支出情况如下：

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69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0.2%，同比增长 10.3%，超预算主要是部分镇级支出按实际核算与原预算汇编科目有差异，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支出增加。

②教育支出 160,91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20.4%，同比增长 43.4%，超预算主要是部分镇级支出按实际核算与原预算汇编科目有差异，增长原因主要是补发以前年度工资福利较多。

③科学技术支出 15,28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0.3%，同比增长 97%，主要是上级补助支出增加较多。

④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35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1.1%，同比增长 5.8%。

⑤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03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2.3%，同比增长 12.6%，主要是补缴清算 2014-2018 年养老保险金、职业年金等支出增加。

⑥卫生健康支出 53,89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6.4%，同比下降 2.5%，主要是上年上级补助支出较多。

⑦节能环保支出 15,10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89.3%，同比增长 4.4 倍，超预算和增长原因主要是中央补助海绵城市建设资金支出增加。

⑧城乡社区支出 31,87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7.6%，同比下降 17.5%，主要是上年重点支出科目调整抬高基数。

⑨农林水支出 41,27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25.3%，同比增长 25%，主要是上级补助农业农村支出增加。

⑩交通运输支出 6,76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2.2%，同比增长 2%。

⑪商业服务业支出 1,59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35.9%，未完成预算主要是部分上级对企业补助专项尚未完成资金申报，同比下降 81.5%，主要是上年上级补助商贸类较多抬高基数。

⑫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62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3.3%，同比下降 96.2%，主要是机构改革功能科目调整。

⑬国防、金融、国土海洋气象、住房保障等其他科目支出 41,337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7,760 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划分如下：工资福利支出 130,016 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748 万元，机关资本性支出 2,981 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和资本性补助支出 137,909 万元，对企业补助和资本性支出 4,01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6,368 万元，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对参保人员财政补贴）支出 30,427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4,371 万元，其他支出 37,930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5）。

3. 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27,084 万元，净结余为 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19 年，全区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58,67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8.2%，同比增长 24%。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78,23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33,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39,951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609,864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6）。主要收入项目如下：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47,28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8.2%，同比增长 27.3%，主要是经营性用地出让收入增加。

（2）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5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7.9%，主要是从 2019 年起根据《关于计提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珠财〔2018〕190 号）规定，按不低于土地总价款 1%的比例计提国有土地收益基金。

（3）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24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0.7%，同比下降 53.4%，主要是由于上年出让用地面积减少，开发商开发速度减慢，报建面积减少。

（4）污水处理费收入 3,64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3%，同比增长 4.7%。

（5）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78,23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9.3%，同比下降 51.6%，主要是上年市转移支付土地储备债券 117,400 万元抬高基数。

（6）债务转贷收入 133,0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33%，其中：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110,000 万元，其他专项债券 23,000 万元。

2.支出情况。

2019 年，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20,32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3.4%，同比下降 9.4%。加上上解支出 54,578 万元，调出资金 116,592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591,492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7）。主要支出项目如下：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37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7.5%，同比下降 40.2%，主要是上年市级转移支付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在此科目列支抬高基数。

（2）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3,5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7.9%，主要是根据土地出让收入 1%比例计提的该项收入减少相应安排支出下降。

（3）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54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00%，同比增长 1.1 倍，主要是上年度结余收入安排支出增加。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安排的支出 6,05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7.5%，同比下降 31.9%。

（5）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0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6）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7.8%，同比增长 5%。

（7）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8）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5,07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8%，同比增长 5.7 倍，主要是偿还 2018-2019 新增专项债券利息。

(9) 其他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67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2%，同比下降 74.1%，主要是上级补助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进度较慢，完成年度预算的 1.3%。

3. 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18,372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17,386 万元，结余 986 万元，未超出政府性基金当年收入的 3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19 年，全区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5,89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7%，同比增长 4.1 倍，主要是国有企业土地收储补偿收益增长较多。其中：利润收入 42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267.5%，同比增长 100%；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5,41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5%，同比增长 4.2 倍；清算收入 49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9）。

2. 支出情况。

2019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37,92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6.2%，同比增长 7.4 倍，主要是对国企注资支出增加。其中：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3,94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25%；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95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8.7%，同比下降 8.0%；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1.2%，同比增长 10.7%。加上调出资金 67,964 万元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05,891 万元（详见附件

件 1 表 10)。

3.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为 0，收支平衡。

二、2019 年区本级决算情况

汇总区直及白藤街道办决算，2019 年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5,964 万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1,383 万元；区本级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58,675 万元，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20,322 万元；区本级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6,700 万元，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6,700 万元。鉴于白藤街道办参照镇实行一级财政管理，重点向区人大报告区直决算情况。（白藤街道办决算详见附件 3、4）

三、2019 年区直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1.收入情况。

2019 年，区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4,117 万元，占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4,350 万元的 59.8%，完成年度预算的 103.2%，同比增长 8.3%，其中归属斗门区直支配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9,244 万元，归属富山工业园支配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873 万元。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82,502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3,312 万元，调入资金 184,556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295 万元后，区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21,782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13）。

（1）税收收入 164,78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1.4%，同比

增长 13.5%，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4.9%。

(2) 非税收入 29,33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4.8%，同比下降 13.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1%。

(3) 上级补助收入 182,502 万元，具体项目为：

①中央和省补助收入 55,472 万元。

返还性收入 28,832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201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5,250 万元，增值税收入划分体制调整返还基数 13,897 万元，省以下财政体制调整共享四税基数 8,484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7,564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072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25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3,327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488 万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647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 万元（其中退回教育转移支付 36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0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 61 万元，教育类 62 万元，科学技术类 70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类 16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61 万元，卫生健康类 213 万元，节能环保类 2,005 万元，农林水类 6,251 万元，交通运输类 220 万元，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类 10 万元，商业服务业类-60 万元（退回），住房保障类 23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20）。

②市补助收入 127,030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2,081 万元。其中：市体制补助收入 18,320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2,638 万元，结算补助收

入 11,814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28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31,212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4,910 万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82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1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4,9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 3,306 万元，公共安全类 97 万元，教育类 15,056 万元，科学技术类 40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 1,3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1,306 万元，卫生健康类 8,644 万元，节能环保类 173 万元，城乡社区类 2,160 万元，农林水类 7,446 万元，交通运输类 1,284 万元，商业服务业类 3,74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 20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20）。

（4）上年结余收入 33,312 万元，全部为上年项目结转收入。

（5）调入资金 184,556 万元，包括：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16,592 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67,964 万元。

（6）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295 万元。

2.支出情况。

2019 年，区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6,37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5.8%，同比增长 15.5%。加上上解支出 103,455 万元，对镇（街道）转移性支出 55,73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136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94,698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14）。

2019 年预算安排预备费当年未使用。

汇总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19 年区直行政及参公单位“三公”

经费支出 501 万元，同比减少 90 万元，下降 15.2%。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24 万元，同比减少 9 万元，下降 27.3%，主要是厉行节约，降低因公出国（境）开支；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同比减少 20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6 万元，同比减少 51 万元，下降 14.7%，主要是厉行节约，降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公务接待费 181 万元，同比减少 10 万元，下降 5.2%，主要是节约公务接待开支（详见附件 1 表 15）。

3. 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区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27,084 万元，净结余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19 年，区直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58,67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8.2%，同比增长 29.6%。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78,23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33,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39,951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609,864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16）。主要收入项目如下（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镇级参与分成外，其他基金收入全部为区直收入，以下基金收支项目执行增减变化情况详见全区决算情况，不再赘述）：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47,28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8.2%，同比增长 33.4%。

（2）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5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7.9%。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24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0.7%，同比下降 53.4%。

(4) 污水处理费收入 3,64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3%，同比增长 4.7%。

2.支出情况。

2019 年，区直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20,32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3.4%，同比下降 6.8%。加上上解支出 54,578 万元，调出资金 116,592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591,492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17）。主要支出项目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37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7.5%，同比下降 38.4%。

(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3,5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7.9%。

(3)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54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1 倍。

(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安排的支出 6,05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7.5%，同比下降 31.9%。

(5)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10,0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6)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7.8%，同比增长 5%。

(7)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8）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5,07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8%，同比增长 5.7 倍。

（9）其他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67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2%，同比下降 74.1%。

3. 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区直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18,372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17,386 万元，结余 986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19 年，区直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6,7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9%，同比增长 3.8 倍，其中：利润收入 428 万元，清算收入 49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6,223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18）。

2. 支出情况。

2019 年，区直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7,92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6.2%，同比增长 7.4 倍，其中：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3,946 万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950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58,773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96,700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19）。

3. 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区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为 0。

（四）区直^①政府债务情况

1. 区直政府性债务情况。

经市政府批准，2019 年全区政府债务限额 514,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55,0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59,000 万元（详见附件 1 表 22）。

2019 年，全区政府性债务期初余额 309,054 万元，当年新增债务 133,000 万元，偿还债务 1,006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区直政府性债务余额 441,04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82,048 万元，专项债务 259,000 万元），全区政府债务未超出债务限额。

2019 年，债务付息支出 9,836 万元。

2. 新增债务及支出情况。

2019 年共收到上级转贷及转移支付的债务收入共计 167,947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形成实际支出 137,686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30,261 万元，具体为：

（1）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10,000 万元，安排区属企业土地收储支出 60,000 万元、斗门区土地收储项目（第二批）50,000 万元，形成实际支出 81,539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28,461 万元，全部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结转，结转原因主要是拟收储用地情况复杂，需解决的历史遗留问题较多以及部分地块在收储推进过程中经核实为划拨用地，不符合收储政策规定。

（2）其他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3,000 万元，安排西部城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23,000 万元，已全部形成实际支出。

^① 镇级无政府债务管理系统，区直政府债务已含镇级部分。

(3) 市级以专项转移支付形式下达的其他专项债券 34,947 万元,安排乡村振兴项目 34,947 万元,形成实际支出 33,147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1,800 万元,结转原因主要是部分实施项目有调整,需按工程进度付款。

(五)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计提情况。

2019 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 27,295 万元,2019 年末,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295 万元,用于平衡预算。本年计提 39,136 万元,来源如下: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39,1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6 万元。

(六) 存量资金使用盘活情况

2019 年,区直年初存量资金 60,910 万元,年中收回存量资金 114,691 万元,全年累计盘活存量资金 147,503 万元,盘活率为 84%。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政存量资金结余 66,282 万元,包括回收统筹存量资金余额 21,812 万元,年终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44,470 万元。主要盘活使用情况如下:

1. 上年结转资金。

2019 年初,区直以前年度结转项目资金 52,881 万元,全年共支出 46,595 万元,盘活率为 88.1%。

2. 回收统筹存量资金。

年初区财政从部门、专户等回收统筹的存量资金余额 8,029 万元,年中从部门、专户等回收统筹的存量资金以及养老保险改革清算退回的养老金等 114,691 万元,全年盘活消化 100,908 万元,主要用于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重大民生工程建设以及化解债

务等支出。

（七）财政专户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上级规范管理财政专户的要求，目前我区依规保留的财政专户共 5 个，包括一般收费专户、教育收费专户、政府性基金专户等 3 个非税收入专户以及中央教育专项补助专户、粮食风险基金专户 2 个专项支出专户。2019 年，3 个非税收入专户年初余额 38 万元，共实现收入 806 万元，支出 698 万元，年终结余为 146 万元。根据上级财政要求，中央教育专项转移支付实行专户管理，2018 年中央教育补助专项专户共收到上级补助拨款收入 1,357 万元，支出 1,357 万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关于完善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1998〕17 号）的规定，粮食风险基金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粮食风险基金专户年初余额 1,087 万元，2019 年收到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3,120 万元，支出 3,419 万元，年终结转 788 万元。

四、落实区人大及常委会预决算决议有关情况

2019 年，区财政部门认真办理代表建议，共主办、会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6 件，目前已全部按要求办理完毕，办理满意率 100%。认真落实珠海市斗门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珠海市斗门区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的决议，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关于 2018 年区本级财政决算以及 2019 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强化收入组织，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推动经

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加强财政管理基础工作，不断提升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水平。

1.强化收入组织，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减税降费规模 7.58 亿元。毫不动摇坚持“稳增长”底线，财税部门加强联动，积极应对减税降费政策性减收压力，深挖非税增收潜能。加快推进土地出让，实现土地挂牌拍卖，增强基础设施建设保障能力。充分把握国家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的契机，用好用活债券资金，为重点建设项目拓宽资金来源，2019 年申报获批债券资金 133,000 万元。加快推进国有企业土地收储，盘活国有企业资源资产。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2019 年盘活存量资金 147,503 万元，盘活率为 84%，有效缓解了支出需求增长较快的收支平衡压力。

2.加强支出管理，有力保障重点支出。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兜实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为财政经济平稳运行创造条件，全区 2019 年一般性支出同比下降 10.3%，其中“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下降 20.1%。**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大力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增强制造业技术创新能力支出 11,306 万元。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完善现代农业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强化农村基层治理，支持乡村振兴支出 99,677 万元。继续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有效防范债务风险，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0,842 万元，支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支出 6,650 万元，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污水污泥处理、大气污染防治等支出 9,801 万元。推动全面对外开放，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外资外贸发展水

平，相关支出 3,864 万元。**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提升教育均等化水平，促进学前教育、免费教育发展支出 28,475 万元，珠峰实验学校、齐正小学等学校建设支出 11,036 万元。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基本公共卫生支出 30,028 万元。加强社会保障力度，基本完成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清算工作，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81 万元。**加快生态新城建设。**打造全方位互联互通的路网格局，区内外交通道路支出 36,593 万元。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品位，投入西部中心城区 A 片区开发 89,818 万元、黄杨河“一河两岸”综合开发项目 25,045 万元。加大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投入，老旧小区改造、市民文化艺术中心、井岸影剧院维修改造、体育设施升级改造等支出 19,717 万元。加快“公园之城”建设，黄杨河湿地公园、尖峰山公园、社区公园工程支出 5,412 万元。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城区美化绿化支出 18,075 万元，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支出 2,870 万元。打造共治共享的社会管理格局，扫黑除恶、创新社会治理等支出 460 万元。加大自然灾害整治投入力度，地质灾害整治支出 2,029 万元。

3.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一是深化教育领域财政体制改革，出台《珠海市斗门区镇（街道）教育支出共担方案》，建立镇（街道）教育支出区与镇级共担机制，切实增强教育建设投入保障。二是深化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出台《关于深化区级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以财政预算管理“放管服”改革为抓手，促进财政部门和业务主管部门转变职能、聚焦主业、协同高效，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三是优化财政资金审批制度，修订《斗门区区级财政资金使用审批暂行办法》，构建权责清晰、程序明确、约束有力的财政资金管理审批机制。四是完善预算征询机制，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及预算安排的科学性，选取了 8 个预算单位开展 2020 年部门预算现场联审，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业务主管部门、社会专家学者等参加联审。五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扩大绩效管理工作范围，区级实现绩效管理全过程、全覆盖管理，试点镇级绩效管理工作，逐步实现绩效管理“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

4.抓好“以案促改”契机，有效防范财政风险。一是进一步规范公务支出管理，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差旅费等公务支出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外出考察、培训等公务活动经费开支的通知》。二是坚持依法行政，提升财政法治化工作水平。积极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认真组织开展行政执法资格考试，积极应对政府采购投诉和应诉，处理政府采购投诉、举报等案件 5 起，1 起行政诉讼取得胜诉。三是多层次开展监督检查。2019 年完成扶贫资金公开情况、“一卡通”专项治理、“三公”经费使用情况、政府采购、“私车公养”等各类专项检查，充分发挥财政监督检查的“事后监督”作用。四是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将“问责、问效”融入日常项目审核、财政预算资金安排以及政府债务专项检查等工作当中，切实做好源头预防工作，贯彻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严格规范举债形式，坚决防止新增隐性债务，妥善处理非政府债券形

式存量政府债务，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加大债务（含隐性债务）化解力度，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2019 年，我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各项改革工作成效明显，但当前我区财政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随着减税降费政策的深入实施，政策性减收压力增大，财政收入组织难度加大。**二是**政府债务偿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长，加上我区经济结构优化任务艰巨，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任重道远，仍需加力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三是**财政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和系统性及精细化水平仍需提高等。针对以上问题，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实施更加积极有效的财政政策，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实现全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发展提供更有力的财力保障，以新发展理念为统领推动财政工作再上新台阶，不断开创斗门财政事业新局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19 年决算经过各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已顺利完成，请予审议。

谢谢各位！

附件 1.珠海市斗门 2019 年区本级决算草案附表（1-22）

2.珠海市斗门区 2019 年本级部门决算说明

3.关于珠海市斗门区白藤街道办 2019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

4.珠海市斗门区白藤街道办 2019 年决算草案附表